关于举办理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职业

规划大赛的通知

各班级：

根据《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关于举办“中行杯”第十四届浙江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》（浙大创赛组赛组〔2023〕2号）和学校《关于举办湖州师范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举办理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筑梦青春志在四方，规划启航职引未来。

二、大赛目标

对接省赛、校赛，通过举办学院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强化就业育人实效，更好实现以赛促学，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、就业观和择业观，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，提升就业竞争力；以赛促教，促进学院大学生生涯教育水平，做实做细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，全力促进我院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。

三、大赛内容

**（一）主体赛事。**包括学生**成长赛道**和**就业赛道。**

**1.成长赛道。**面向中低年级学生**（大一、大二、大三）**，考察其职业发展规划的科学性和围绕实现职业目标的成长过程，通过学习实践持续提升职业目标达成度，增强综合素质和能力。**（见附件1）**

**2.就业赛道。**面向高年级学生**（大三、大四、研究生）**，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，个人发展路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适应度，就业能力与职业目标和岗位要求的契合度。**（见附件2）**

四、大赛赛制

大赛采用学院初赛、学院决赛二级赛制。

1. **学院初赛。**学院参照大赛成长赛道、就业赛道方案，根据每位同学作品进行评分，确定院赛名单。
2. **院级决赛。**入围院级决赛参赛选手约30人，其中成长赛道约15人，就业赛道约15人，具体根据院级初赛选拔结果确定。

**（五）奖项设置。**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分别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若干，另设单项奖奖项。

五、赛程安排

**（一）参赛报名（2023年10月10日-10月20日）。**参赛选手通过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(以下简称大赛平台，网址:zgs.chsi.com.cn)进行报名。（10月15日前完成网上报名；待学校审核完毕后上传比赛作品）

**（二）院级决赛（2023年10月20日-10月25日）。**学院通过各班选手上报材料进行评分，按最终作品的评分高低确定参加院级决赛名单。

**（三）校级复赛（2023年10月25日-10月29日）。**学校组织专家对学院决赛材料进行网上评审，确定入围校级复赛人选。

**（四）校级决赛（2023年11月初）。**入围校级决赛选手通过现场比赛决出各类奖项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六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大赛成长赛道、就业赛道参赛选手须为湖州师范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。每名选手结合自身条件选择符合要求的一个赛道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应按要求在大赛平台准确填写报名信息，提交材料应坚持真实性原则，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，否则将丧失参赛资格、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，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网上报名。①登录报名网址，使用学信网账号进行登录。若忘记密码，可点击“找回密码”来进行密码找回；若无学信网账号，可点击“注册”按要求进行新账号注册。②选手先在系统登录报名；③参赛作品完成后在10月20号前在系统内上传；

（二）指导老师。指导老师选择辅导员或者其他老师；

1.蔡维超 15868297339；2.刁韩杰15857126891；

3.郑博文 18367225695；4.李维征18367252587；

5.何泽凡 17862908015。

附件:1.第十四届浙江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成长赛道方案

2.第十四届浙江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就业赛道方案

3.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学生操作手册